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双塔食品”）2026 年 4 月 21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，在兼顾公司正常经营长远发展、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董事会提议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66.25 万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 2686.05 万元。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8.60 万元后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7834.21 万元。

基于当前公司的经营情况、战略规划以及 2025 年度中期的利润分配情况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11,974,125.02 元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36.66%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,974,125.02	24,673,868.55	37,010,895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2,662,490.37	94,615,297.10	93,238,302.08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078,342,074.3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134,643,329.2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3,658,888.5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73,505,363.18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73,658,888.57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3年-2025年）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%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(2023-2025年度)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规定和要求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、战略规划与股东回报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（三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04月21日